

云浮罗定产业园区(附城片区)二期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标段一)监理（第二次）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四川省渝鑫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6 年 7 月 8 日

业绩：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签订合同时间
1	崇义虔安水环境有限公司	崇义县城乡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化PPP项目崇义县城区截污纳管污水提升改造工程监理服务	2025.2.13
2	文昌市水务局	文昌市会文水厂管网延伸工程	2023.11.24
3	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庐山市环山公路(城区段)更新改造项目	2022.11.23

2025.3.5 返

工程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 崇义县城乡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化 PPP 项目
崇义县城区截污纳管污水提升改造工程监
理服务

委 托 人: 崇义虔安水环境有限公司

监 理 人: 四川省渝鑫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 年 2 月 13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崇义虔安水环境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四川省渝鑫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委托人通过邀请+随机的方式确定四川省渝鑫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为崇义县城乡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化 PPP 项目崇义县城区截污纳管污水提升改造工程监理服务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崇义县城乡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化 PPP 项目崇义县城区截污纳管污水提升改造工程监理服务

2. 工程地点: 江西省赣州市崇义县。

3. 工程规模: 暂估 3500 万元。

4. 监理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监理人对崇义县城区截污纳管污水提升改造工程项目提供监理服务。协助配合委托人做好各单位工程的前期工作;依法依规、实事求是审批项目有关内页资料;按要求提交工程监理资料;协助配合委托人办理施工许可证;协助委托人完成工程项目竣工验收、资料建档备案、工程结算及审计等相关工作;在保修阶段配合委托人履行监理职责,完成相关工作。

5. 建安工程费用: 暂估 3500 万元,最终以崇义县财政相关部门批审定的结算价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专用条件;
3. 中标通知书;

4. 通用条件;

5. 附录 A-E;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协商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注:_____

五、签约监理费及支付方式

1. 签约监理服务费率固定为 0.99%。

2. 签约监理费(合同价款)暂定:人民币叁拾肆万柒仟叁佰元整(¥347300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叁拾贰万柒仟陆佰肆拾壹元伍角壹分(¥327641.51),增值税(税率 6%)金额为壹万玖仟陆佰伍拾捌元肆角玖分(¥19658.49 元)。

3. 监理费支付方式:

①工程~~监理费~~进度支付方式:当工程累计完成总工程量的 30%后,以签约固定费率 0.99%乘以合同暂定价即(35000000*30%*0.99%)元计算得出应付监理费为 103950 元;款项支付前需要崇义县城管局确认。监理费随单位工程进度进行支付,即按每次应当支付给施工单位的工程进度款乘以固定~~监理服务~~费率确定应付金额。

②工程~~监理费~~结算方式:工程~~监理费~~=工程竣工结算价(经崇义县财政相关部门审定的建安工程造价)×固定~~监理服务~~费率(0.99%)。后续在结算时,以崇义县财政局审定的最终本工程结算价乘以固定费率 0.99%计算得出监理费,但该费用不得超过崇义县联审小组最终审定的金额,即“该费用在联审审定金额以内的则据实结算,超过联审审定金额的则按联审审定的上限金额结算。”

③尾款支付:工程实施区域范围内验收合格且监理资料齐全的前提下,以崇义县财政相关部门审定的建安工程造价作为计费基数,乘以固定的~~监理服务~~费率(或以联审小组审定金额)减去过程中累计已支付~~监理费~~后一次性无息付清余款;若在工程实施区域范围内验收不合格且监理资料不齐全的情况下,委托人有权除尾款不予支付外,监理人应承担不低于工程~~监理服务~~费结算价 20%的违约金,并依法追究





总监理工程师及相关监理人员的法律责任。

每次付款前，监理人应提供税务部门认可的税率为 6% 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若因票据本身问题造成委托人审计、稽查风险，责任和经济损失由监理人自行承担。本合同中约定的委托人向监理人支付的任意款项，监理人应在达到付款条件后按本合同的约定及相关规定，向委托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及相应的付款依据、凭证及发票。如监理人未能在达到付款条件后向委托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或相关付款依据、凭证及发票不齐，委托人有权不予支付相应的款项，委托人也不承担逾期付款所产生的违约金或利息，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由监理人自行承担。

4. 其他监理服务酬金：无。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无。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无。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无。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无。

六、期限：从项目开工至竣工验收、资料移交备案及工程结算审核等工作，并在保修阶段配合委托人履行监理职责。

七、履约保证金：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项目监理机构人员配置要求和监理招标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赣市建字[2021]33号)》中“对监理费用在 100 万元以下的项目招标，招标人可以不收取履约保证金”等相关规定，本合同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八、双方承诺

1.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监理费用。
2.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监理人所需的房屋、资料、设备等有关费用均含入报价中，委托人不单独支付。

九、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5 年 2 月 13 日。
2. 订立地点：崇义康安水环境有限公司办公地点
3. 本合同一式壹拾伍份，委托人执壹拾份，监理人执伍份。



委托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360442MA7BT9PB12

联系电话: 0797-7193093

公司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崇义县横水镇塔下村城北大道东侧(北麓湾41号楼)

开户行: 4

银行账号:

公司邮箱: cyqa2023@163.com

经办人:



监理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章)

组织机构代码:

公司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星狮路711号2栋1单元2楼106号

联系电话:

开户行: 3

银行账号:

公司邮箱: 136927680@qq.com

经办人:

江西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四川省渝鑫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受崇义虔安水环境有限公司委托，崇义县城区截污纳管污水提升改造工程监理服务单位（采购项目编

码：360725MA7BT9PB12501140047001）通过江西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邀请直选+随机方式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为人民币叁拾肆万柒仟叁佰圆整（¥347,300.00元）。服务时限为：12个月。

请你机构在此通知出具之日起按照规定，在7个工作日内与崇义虔安水环境有限公司接洽，在28个工作日内与崇义虔安水环境有限公司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14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中介超市信息化系统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G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文昌市会文水厂管网延伸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 定

— 1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项目业主单位（全称）：文昌市水务局

委托人（全称）：文昌市水投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人（全称）：四川省渝鑫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文昌市会文水厂管网延伸工程；

2. 工程地点：文昌市会文镇、文城镇；

3. 工程规模：项目拟在文城镇1个村委会、会文镇7个村委会，共计8个村委会81个自然村进行供水管网延伸建设。其中：（一）配水管道工程：敷设管道总长度为60906m，管径为DN40-DN600，管材采用球墨铸铁管、焊接钢管、给水衬塑钢管、给水聚乙烯管和给水硬聚氯乙烯管等；（二）村内管道工程及入户工程：敷设管道总长度为89206m，管径为DN40-DN100，管材为给水衬塑钢管、给水聚乙烯管和给水硬聚氯乙烯管；（三）接户管总长度为47000m，管径为DN20，管材采用衬塑钢管；阀控超声

波水表 2354 个；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详见预算书。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含税（大写）：壹佰肆拾壹万壹仟捌佰元整



(¥1411800.00 元), 其中不含税酬金大写: 壹佰叁拾玖万柒仟捌佰贰拾壹元柒角捌分 (¥1397821.78 元), 税率: 1%, 税金 (大写): 壹万叁仟玖佰柒拾捌元贰角贰分 (¥13978.22 元)

(如因政策原因导致税率发生变更, 以实际产生税金金额为准, 但项目业主单位不再支付税金, 税金增加部分由监理人承担)。

包括:

1. 监理酬金: _____/_____。
2. 相关服务酬金: _____/_____。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_____/_____。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_____/_____。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_____/_____。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_____/_____。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540 日历天, 自委托方或监理人下达开工令日期为监理服务起始日, 包括勘察阶段、设计阶段、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保修期阶段的全过程监理。保修期 2 年。

七、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自行解决包含但不限于配备办公室、宿舍、资料、交通设备等,

所产生的费用由监理人承担。

3. 委托人和监理人双方同意并确认，监理人委托其在海南设立的四川省渝鑫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简称丙方）全权代理、负责开具发票和收取服务费用，委托人根据监理人要求将本合同约定监理费用支付到监理人指定如下账号。

开户行：

账户号码：

账户名称：四川省渝鑫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4. 委托人按照监理人要求将本合同约定监理费用支付到丙方账户后，由此引发的争议，概由监理人、丙方负责，与委托人无关。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 年 11 月 24 日。

2. 订立地点：海南省文昌市。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项目业主单位执贰份，委托人执叁份，监理人执叁份。



项目业主单位：文昌市水务局 委托人：文昌市水务局
(盖章) (盖章)

住所：海南省文昌市文 住所：海南省文昌市文
工花园集中办公区文清大 城镇庆龄西横路文城佳道
19号 第一层右侧铺面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12012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电话：0898-63266962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监理单位: 四川省渝鑫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住 所: 成都市武侯区千龙路 1337 号 1 栋 5 楼 506 号

邮政编码: 610042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 _____

账 号: _____ /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023-68166028

电子邮箱: _____ / _____

丙 方: 四川省渝鑫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盖章)

住 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街道美苑路 5 号美舍
嘉苑小区 5 栋 2501 室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开户银行: 中 _____

账 号: 81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 _____

中标通知书

琼政招投[2023]2031号

四川省渝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文昌市会文水厂管网延伸工程（监理）（项目全称，项目编号：h1zw20231009002）文昌市会文水厂管网延伸工程（监理）（标段名称），建设地点：文昌市文城镇、会文镇，建设规模：项目拟在文城镇1个村委会，会文镇7个村委会，共计8个村委会81个自然村进行供水管网延伸建设。其中：（一）配水管工程：敷设管道总长度为60906m，管径为DN40~DN600，管材采用球墨铸铁管、焊接钢管、给水衬塑钢管、给水聚乙烯管和给水硬聚氯乙烯管等；（二）村内管道工程：敷设管道总长度为89206m，管径为DN40~DN100，管材为给水衬塑钢管、给水聚乙烯管和给水硬聚氯乙烯管；（三）水厂工程：敷设管道总长度为47000m，管径为DN20，管材采用衬塑钢管；阀控超声波水表2354个。招标范围：施工准备阶段、第一阶段、竣工验收、缺陷责任期阶段及保修期阶段的施工监理以及施工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和施工安全的监理等相关工作。（具体事宜以监理合同为准）。评标工作于2023年10月30日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候选人公示，现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格（人民币）：壹佰肆拾壹万壹仟捌佰元整（¥1,411,800），中标下浮率：/ %，工期：540天，现场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如下，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按照《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现场监理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

姓名	项目即职务	资格/岗位证书证号	身份证号
	总监理工程师	市1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员		
	监理员兼见证员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3年11月8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3年11月8日

正本

工程监理



监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理人：四川省渝鑫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理人：四川省渝鑫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庐山市环山公路（城区段）更新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庐山市
3.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约10798.92万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五、

五、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报酬。

1. 本合同约定监理工期：120天
2. 本合同有效期：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至本工程监理费用结



清为止。

3. 签约酬金：按江西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金额暂定人民币柒拾肆万元整。小写：740000元整

六、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七、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2年11月23日。
2. 订立地点：甲方办公室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叁份，监理人执叁份。

委托人（盖章）：

监理人（盖章）：

住 所 地：

住 所 地：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理人（签字）：

手机号码：

手机号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庐山市环山公路（城区段）更新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		地址	庐山市环山公路（城区段）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刘婷
建设单位	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结构层数	/	建筑面积		开工时间	2022年11月15日	
基础类型	/	工程造价	万元	验收时间	2023年4月11日	
验收内容	工程验收情况 1、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3、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齐全 4、工程竣工资料齐全 工程验收内容 1、立面改造工程 2、道路工程 3、室外给排水工程 4、照明工程 5、交通工程 6、绿化工程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工程实体质量符合施工合同要求，满足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具备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编号:

工程名称	庐山市环山公路（城区段）更新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址	环山公路（城区段）		
建设单位	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法人代表	吴隆进		
结构层数	/		建筑面积	m ²		
基础类型			工程造价	万元		
开工日期	2022.11.15		竣工验收日期	2023.4.11		
参建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资质证号	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总监	技术职称
勘察单位	/		/	/	/	/
设计单位	景德镇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甲级	A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江西省宏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壹级	B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四川省渝鑫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乙级	C	项目总监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庐山市城镇建设发展服务中心						
申请备案理由: 本工程已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六条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并验收合格,备案文件和资料齐全,符合备案条件。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_____ 建设单位: _____ 报送时间: 2023年4月11日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及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程伟泉 注册号: 3600256-009 有效期: 至2023年9月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及执业印章): 2023年 4月 11日 (公章)
	施工单位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刘 婷 证号: 1362014201404011009 有效期至: 2024-09-10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及执业印章): 2023年 4月 11日 (公章)
	监理单位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周巧针 注册号: 51017398 有效期至: 2026.03.04 项目总监(签字及执业印章): 2023年 4月 11日 (公章)
	建设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3年 4月 11日 (公章)

九、投标人声明函

(罗定市附城街道办事处)：

我公司作为贵单位拟建的(云浮罗定产业园区(附城片区)二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标段一)监理(第二次))招标的投标人，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公司没有处于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等。

二、本单位保证投标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的。

三、我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四、我公司近三年没有下列情形之一：

1. 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投诉；

2. 无故放弃中标的；

3. 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许可的业务范围承揽工程，或违法转包、分包工程，或允许其他单位或个人以本单位名义承揽工程（违规转让企业资质证书）；

4. 由于本单位原因，拖欠分包单位工程款或材料供应单位材料款，引发集体上访或聚众闹事；拖欠和克扣劳务人员工资，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引发农民工集体上访或聚众闹事；

5. 办理各项业务如资质申报、人员信息备案等手续时（或已办结取得审批通过的），经核查发现存在欺骗行为（如伪造证明材料、捏造或瞒报事实、或存在其他弄虚作假方式等）；

五、我公司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六、如我司有幸中标，承诺在履行本工程施工阶段的委托监理合同时，必须在施工现场建立项目监理机构。监理机构人员（含项目总监与其他监理人员）中标后不得变更，确须变更的，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变更条件，且须经招标人同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方可变更。

七、我司没有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八、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如我公司违反以上的承诺中任一条的，除本项目的投标按无效处理外，投标行为还须按“提供虚假投标材料”上报相关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且不予退还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四川省渝鑫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盖公章）

日期：2026 年 7 月 8 日

